证券代码：301316 证券简称：慧博云通 公告编号：2026-075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

余浩先生、岳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余浩先生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4,000万元；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岳阳先生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1,000万元。

2、截至2026年10月29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余浩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3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2,320.8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岳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587.2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近日收到余浩先生及岳阳先生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余浩	董事长	11,683,497	2.89%
岳阳	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540,000	0.13%

注：上表为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直接持股的部分。

上述增持主体在《增持计划》披露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亦不存在《增持计划》披露前6个月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注销除外）。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下限	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上限
余浩	董事长	2,000	4,000
岳阳	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500	1,000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六）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

（七）本次增持股份是否存在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若上述涉及锁定的股份在锁定期间发

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

（八）本次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截至2026年10月29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经过半。增持期间内，余浩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3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2,320.8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岳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587.2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万元）	增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余浩	集中竞价	635,700	2,320.84	0.16%
岳阳	集中竞价	175,000	587.29	0.04%
合计	**-**	**810,700**	**2,908.13**	**0.20%**

注：上述表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余浩	11,683,497	2.89%	12,319,197	3.05%
岳阳	540,000	0.13%	715,000	0.18%
合计	**12,223,497**	**3.03%**	**13,034,197**	**3.23%**

注：上述表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尚未届满，后续余浩先生、岳阳先生将结合资本市场和自身实际情况考虑是否继续增持，并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以及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一）余浩先生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告知函》；

（二）岳阳先生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